唐語林/卷一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◄

唐語林
卷一

► 卷二

德行

文中子，隋末隱於白牛谿，著《王氏六經》。北面受學者皆時偉人，國初多居佐命之列。自貞觀後，三百年間號稱至治，而《王氏六經》卒不傳。至元和初，劉禹錫撰《宣州觀察使王贊碑》，盛稱文中子能昭明王道，以大中立言，游其門者皆天下俊傑。自餘士大夫擬議及史冊，未有言文中子者。

姚崇每與兒孫會集，曰：「外甥自非疏，但別姓耳。」遣與兒侄連名。

玄宗重午日，賜丞相鐘乳。宋璟命子弟將此付醫人合煉，對曰：「上之所賜，必當珍異，付其家，必遭竊換。」璟曰：「持誠示信，尚懼見猜，以猜示人，其可得乎？爾勿以此待人。」

開元、天寶之間，傳家法者：崔沔之家學，崔均之家法。

玄宗諸王友愛特甚，常思作長枕大被，與同起臥。諸王或有疾，上輾轉終日不能食。左右開喻進膳，上曰：「弟兄，吾之手足，手足不理，吾身廢矣，何暇更思寢食？」上於東都起五王宅，又於上都創花萼樓，益與諸王會聚。或講經義，賦詩飲酒，歡笑戲謔，未嘗猜忌。

肅宗在東宮，為林甫所篝，勢幾危者數矣。鬢髮班白。入朝，上見之側然，曰：「汝歸院，吾當幸。」及上到宮中，庭宇不灑掃，而樂器屏棄，塵埃積其上。左右使令亦無妓女。上為之動色，顧謂力士曰：「太子居處如此，將軍盍使我知乎？」(原註：上在禁中不呼力士名，呼為將軍)力士奏曰：「臣嘗欲言，太子不許，云『無勤上念』。」乃詔力士，令京兆尹亟選人間女子頎長潔白五人，將以賜太子。力士趨出庭下，復奏曰：「臣宣旨京兆尹閱女子，人間囂然，而朝廷好言事者得以為口實。臣伏見掖庭中，故衣冠以事沒入其家者，宜可備選。」上大悅，使力士詔掖庭令，按籍閱視，得五人，以賜太子。而章敬吳皇后在選中，後生代宗皇帝。

肅宗為太子，嘗侍膳。尚食置熟俎，有羊臂臑。上顧太子，使太子割。肅宗既割，余汙漫刃，以餅潔之，上熟視，不懌；肅宗徐舉餅啖之，上大悅，謂太子曰：「福當如是愛惜。」

玄宗西幸，車駕將自延秋門出，楊國忠請由左藏庫西，上從之。望見千餘人持火以俟駕。上駐蹕曰：「何用此？」國忠對曰：「請焚庫積，無為盜守。」上斂容曰：「盜至，若不得此，必厚斂於人。不如與之，無重困吾民也。」命徹火炬而後行。聞者皆感激流涕，疊相語曰：「吾君愛人如是，福未艾也。雖太王去豳，何以過於此也。」

玄宗西幸，始入斜谷。天尚早，煙霧甚晦。知頓使、給事中韋倜於野中得新熟酒一壺，跪獻於馬首數四，上不為之舉。倜懼，乃註以他器，自引一，滿於上前。上曰：「卿以我為疑耶？始吾即位之初，嘗飲大醉，損一人，吾悼之，因以為戒。迨今四十餘年，未嘗甘酒味。」指力士及近侍者曰：「此皆知之，非紿卿也！」

天寶中，有一書生旅次宋州。時李汧公勉年少貧苦，與此書生同店。而不旬日，書生疾作，遂至不救。臨絕，語公曰：「某家住洪州，將於北都求官，於此得疾且死，其命也。」因出囊金百兩遺公，曰：「某之仆使無知有此，足下為我畢死事，余金奉之。」李公許為辦事。及禮畢，置金於墓中，而同葬焉。後數年，公尉開封。書生兄弟賫洪州牒來，累路尋生行止。至宋州，知李為主喪事。專詣開封，請金之所在。公請假至墓所，出金以付焉。

德宗初即位，深尚禮法。諒暗中，召諸王食馬齒羹，不設鹽酪。皇姨有寡居者，時節入宮，妝飾稍過，上見之極不悅。異日如禮，乃加敬焉。

崔吏部李夫人，太尉西平王晟之女也。晟生日，中堂大宴。方食，有小婢附崔氏婦耳語久之，崔氏婦頷之而去。有頃復來。晟曰：「何事？」女對曰：「大家昨夜小不安適，使人往候。」晟怒曰：「我不幸有此女。大奇事！汝為人婦，豈有阿家病，不檢校湯藥，而與父作生日？」遽遣走檐子歸，身亦續至崔氏家問疾，且拜請教訓子不至。晟治家整肅，貴賤皆不許時世妝梳。勛臣之家，稱「西平禮法。」

李師古跋扈，憚杜黃裳為相，未敢失禮，乃寄錢物百萬，並氈車一乘。使者未敢進，乃於宅門伺候。有肩輿自宅出，從婢二人，青衣襤褸。問：「何人？」曰：「相公夫人。」使者遽歸以告，師古乃止。

杜太保宣簡公，大歷中，有故人遺黃金百兩；後三年為淮南節度使，其子來投，公取其黃金還之，緘封如故。

檢校刑部郎中程皓，性周慎，不談人短。每於儕類中見人有所訾，未曾應對，候其言畢，徐為辯曰：「此皆眾人妄傳，其實不爾。」更說其人美事。曾於廣坐被人酗罵，席上愕然，皓徐起避之，曰：「彼人醉耳，何可與言。」

高利自濠州改楚州。時江淮米貴，職田每年得粳米直數千貫。準例替人五月五日以前到者，得職田。利欲以讓前人，發州，所在故為淹泊，過限數日然後到州，士子稱焉。

兵部李約員外嘗江行，與一商胡舟楫相次。商胡病，因邀相見，以二女托之，皆絕色也。又與一珠，約悉唯唯。及商胡死，財寶鉅萬，約悉籍其數送官，而以二女求配。始殮商胡，約自以夜光唅之，人莫知也。後死商胡有親屬來理資財，約請官可發掘檢之，夜光果在。其密行皆此類也。

僕射柳元公家行為士大夫儀表。居大官，奉繼親薛夫人之孝，凡事不異布衣時。薛夫人左右仆使至有以小字呼公者。性嚴重，居外下輦，常惕懼。在薛夫人之側，未嘗以嚴顏色待家人，恂恂如小子弟。敦睦內外，當世無比。宗族窮苦無告，因公而存立者甚眾。在方鎮，子弟有事他適，所經境內，人不知之。族子應規，為水部員外郎，求公為市宅，公不與。潛語所親曰：「柳應規以儒素進身，始入省，便造新宅，殊不若且稅居之為善也。」及水部沒，公撫視孤幼，恩意加厚，特為置居處，諸子皆與身名。族孫立疾病，以兒女托；公廉察鄂州，嫁其孤女，雖箱篋刀尺微物，悉手自閱視以付之。公出自清河崔氏，繼外族薛氏。前後與舅能、從同時領方鎮，居省闥；又與薛氏舅蘋同時為觀察使，

妻父韓僕射同時居大僚：未嘗敢以爵位自高，減卑下之敬，其行己如此。

元和已後，大僚睦親舊者，前輩有司徒鄭公，中間有楊詹事憑、柳元公，其後李相國武都公宗閔。

裴尚書武，奉寡嫂，撫甥侄，為中表所稱。尚書卒後，工部夫人崔氏話其仁，輒流涕。工部名佶，有清德，武之長兄也。兄弟皆為八座，自丞相耀卿至工部子泰章，四世入南北省。群從居顯列者，不可勝書。泰章後亦為尚書。

沈吏部傳師，性和易，不從流俗，不矯亢。觀察三郡，去鎮無余蓄。京城居處隘陋，不加一椽。所辟賓僚，無非名士。身沒之後，家至貧苦。二子繼業，並致時名，又以報施不妄。其父禮部員外郎既濟，撰《建中實錄》，見稱於時。公亦為史官，及出領湖南、江西，奉詔在鎮修《憲宗實錄》，當時榮之。

劉敦儒事親以孝聞。親心緒不理，每鞭之見血，則一日悅暢。敦儒常斂衣受杖，曾不變容。憲宗朝旌表門閭。又趙郡李公道樞先夫人盧氏性嚴，事亦類此。道樞名聲已聞，又在班列，賓至門，往往值其受杖。

滎陽鄭還古，俊才嗜學，性孝友。初家青、齊間，值李師道叛命，扶老親歸洛，與其弟自舁肩輿。晨暮奔追，兩肩皆瘡。妻柳氏，僕射元公之女，有婦道。弟齊古，好博戲賭錢。還古帑中恣其所用，齊古得之輒盡。還古每出行，必封管籥付家人，曰：「留待二十九郎，儻博，勿使別取債息，為惡人所陷也。」弟感其言，為之稍節。有堂弟善鶱栗，投許昌軍為健兒。還古使使召之，自與洗沐，同榻而寢，因致書方鎮，求補他職。竟以剛躁喜持論，不容於時。

路相隨幼孤。其母問：「汝識汝父否？」曰：「不識。」曰：「正如汝面。」隨號絕久之，終身不照鏡。李衛公慕其淳素篤行，結為親家，以女適路氏。

孫侍郎翃在翰林，父為太子詹事，分司東都。翃因春時遊宴歡，忽念溫清，進狀乞省觀。其詞曰：「『陟彼屺兮』，孰不瞻父？『方寸亂矣』，何以事君？」自內廷徑出。時皆稱之。至華陰，拜河南尹。

宣宗天資友愛，敦睦兄弟。大中元年，作雍和殿於十六宅，數臨幸，諸王無少長，悉預

坐。樂陳百戲，抵暮而罷。諸王或有疾，斥去戲樂，即其臥內，躬自撫之，憂形於色。

宣宗郊天前一日，謁太廟。至憲宗室，捧冕而入，涕泗交下。左右觀者莫能仰視。

宣宗嘗出內府錢帛，建報聖寺。大為堂殿，金碧圬墁之麗，近所未有。堂曰介福之堂，憲宗禦像在焉。堂之北曰虔思殿，上休憩所也。每由復道至寺。凡進薦於介福者，雖甚微細，必手自題緘。

萬壽公主，宣宗之女。上在藩時，主尤鍾愛。及下嫁，武德禁中舊儀，車輿有白金為飾者，及呈進，上曰：「我方以儉化天下，宜從近戚始。」乃命以銅制。主既行，每進見，上常誨曰：「無輕待夫，無干預時事。」又降御劄勖勵，其末曰：「苟違吾戒，當有太平、安樂之禍。汝其勉之！」故十五年間，戚屬縮然，如山東衣冠之法。

宣宗時，前進士於琮選尚永福公主，連拜秘書，擢校書郎、右拾遺，賜緋；左補闕、賜紫。事忽中止。丞相上審聖旨，上曰：「此女子，朕近與會食，對朕輒折匕箸。性情如此，恐不可為士大夫妻。」尋改琮尚廣德公主，亦上次女也。

博陵崔倕，緦麻親三世同爨。貞元已來，言家法者，以倕為首。倕生六子，一為宰相，五為要官。太常卿邠，太原尹鄴，外壺尚書郎鄠，廷尉郾，執金吾鄯，左僕射平章事鄖(原註：鄠及鄖，五知貢舉，得士百四十八人)。兄弟亦同居光德裏一宅。宣宗嘗嘆曰：「崔鄖家門孝友，可為士族之法矣。」鄖嘗篫小齋於別寢，御書賜額曰：德星堂。

大中年，丞郎宴席。蔣公伸在座，忽酌一杯，言曰：「座上有孝於家，忠於國，名重於時者，飲此爵。」眾無敢舉。李孝公景讓起引飲之，蔣以為然。

李尚書蠙性仁愛，厚於中外親戚，時推為首。嘗為一簿，遍記內外宗族姓名，及其所居郡縣，置於左右。歷官南曹。牧守及選人相知者赴所任，常閱籍以囑之。

東川韋有翼尚書自判鹽鐵，鎮梓潼，有重名。平生不飲酒，不務歡笑，為家諱「平」故也。

王咸少監，舊族之後。少入仕。遭喪，服除數年，不飲食酒肉。後因會聚，人勸勉之，咸捧肉欲啗，淚下盈盤，竟不食而離席，一坐為慘怛。後有人傳於獨狐公者，慕其獨行，

遂聘其女。

崔樞應進士，客居汴半歲，與海賈同止。其人得疾既篤，謂崔曰：「荷君見願，不以外夷見忽。今疾勢不起。番人重土殯，脫歿，君能終始之否？」崔許之。曰：「某有一珠，價萬緡，得之能蹈火赴水，實至寶也。敢以奉君。」崔受之，曰：「吾一進士，巡州邑以自給，奈何忽蓄異寶？」伺無人，置於柩中，瘞於阡陌。後一年，崔遊丐亳州，聞番人有自南來尋故夫，並勘珠所在，陳於公府，且言珠必崔秀才所有也。乃於亳來追捕，崔曰：「儻窀穸不為盜所發，珠必無他。」遂剖棺得其珠。沛帥王彥謨奇其節，欲命為幕，崔不肯。明年登第，竟主文柄，有清名。

懿宗器度深厚，形貌環瑋，仁孝出於天性。鄭太后崩，而蔬菜同士人之禮。公卿奉慰，無不感泣。

沈顏遊鐘陵，自章江入劍池，過臨川。時天早，水將涸。阻風，泊小渚。獲敗碑，字存者十七八，乃撫州刺史顏魯公之文，即臨川所沈碑也。其文多載魯公之德業。

李英公為僕射，其姊病，必親為粥，火燃，輒焚及其髭。姊曰：「仆妾甚多，何為自苦若是？」勣曰：「豈為無人耶。顧姊年與勣皆老，欲久為姊粥，復可得乎？」

皇甫文備，武后時酷吏。與徐大理有功論獄，誣徐黨逆人，奏成其罪，武后特出之。無何，文備為人所告，有功訊之在寬。或曰：「彼曩將陷公於死，今公反欲出之，何也？」徐曰：「爾所言者私怨，我所守者公法，安可以私害公也。」

朱正諫敬則，代著孝義，自宇文周至唐，並令旌表，門標六闕。

元魯山自乳兄子，兩乳涯流，能食，其乳方止。

長安中爭為碑誌，若市賈然。大官薨，其門如市，至有喧競搆致，不由喪家者。裴均之子求銘於韋相，許縑萬匹，貫之曰：「寧餓不苟。」

言語

杜司徒常言：「處世無立敵。」範僕射常言：「丈夫中年能損嗜欲，未有不貴達者。」

陳子云：「代宗時，有術士曰唐若山，餌芝術，咽氣導引，壽不逾八十。郭尚父立勛業，出入將相，窮奢極侈，壽鄰九十。」

興元中，有僧曰法欽。以其道高，居徑山，時人謂之徑山長者。房孺復之為杭州也，方欲決重獄，因詣欽，以理求之曰：「今有犯禁，且獄成，於至人活之與殺之孰是？」欽曰：「活之則慈悲，殺之則解脫。」

陳子曰：「衛公之戰伐，無兵也。杜員外詠歌，無詩也。張長史草聖，無書也。」

太宗止一樹下，頗嘉之，宇文士及從而頌美之，不容於口。帝正色曰：「魏徵常勸我遠佞人，我不悟佞人為誰，意疑汝而未明也，今乃果然。」士及叩頭謝曰：「南衙群官面折廷爭，陛下常不能舉首。今臣幸在左右，若不少順從，陛下雖貴為天子，亦何聊乎？」意復解。

武衛將軍秦叔寶，晚年常多疾病。每謂人曰：「吾少長戎馬，經百餘戰，計前後出血不啻數斛，何能無疾乎？」

太宗將致櫻桃於酅公(原註：隋後封為酅公)，稱「奉」則似尊，言「賜」又似卑，及問之虞監。監曰：「昔梁帝遺齊巴陵王，稱『餉』。」遂從之。

太宗之征遼也，作飛梯臨其城。有應募為梯首者，城中矢射如雨，竟為先登。英公指謂中書舍人許敬宗曰：「此人豈不大健？」敬宗曰：「健即大健，要是未解思量。」帝聞，特罷之。

司稼卿梁孝仁，高宗時造蓬萊宮，諸庭院列樹白楊。將軍契苾何力，鐵勒之渠率也，於宮中縱觀。孝仁指白楊曰：「此木易長，三數年間，宮中可蔭影。」何力一無所應，但誦古人詩云：「白楊多悲風，蕭蕭愁殺人。」意此是冢墓間木，非宮室中所宜種。孝仁遂令拔去，更種梧桐。

昆明池者，漢武帝所置。蒲魚之利，京師賴之。中宗朝，安樂公主請之。帝曰：「前代以來不以與人，此則不可。」主不悅，因役人徒別鑿，號曰定昆池。既成，中宗往觀，令公卿賦詩。李黃門日知詩曰：「但願暫思居者逸，無使時傳作者勞。」及睿宗即位，

謂之曰：「當時朕亦不敢言，非卿忠正，何能若是！」尋遷侍中。

魏徵陳古今理體，言太平可致。太宗納其言。封德彝難之曰：「三代以後，人漸澆訛，故秦任法律，漢雜霸道，皆欲理而不能，豈能理而不欲？徵書生，若信其虛論，必亂國家。」徵語之曰：「五帝三王，不易人而理。行帝道則帝，行王道則王，在其所化而已。考之載籍，可得而知。昔黃帝雖與蚩尤戰，既勝之後，便致太平。四夷亂德，顓頊征之，既克之後，不失其理。桀為亂德，湯放之；紂無道，武王伐之，而俱致太平。若言人漸澆訛，不返樸素，至今應為鬼魅，寧可得而教化耶？」德彝無以難之。徵薨，太宗御製碑文並御書。後為人所讒，敕令踣之。及征遼不如意，深自悔恨，乃曰：「魏徵若在，不使我有此舉也。」既渡，馳驛以少牢祭之，復立碑焉。

太宗嘗臨軒謂侍臣曰：「朕非不能恣情為樂，常每勵心苦節，卑宮菲食者，正為蒼生爾。我為人主，兼行將相事，豈不是奪公等名？昔漢高得蕭、曹、韓、彭，天下寧宴；舜、禹、殷、周得稷、契、伊、呂，四海乂安。此事朕並兼用之。」給事中張行成諫曰：「有隋失道，天下沸騰。陛下撥亂反正，拯生人於塗炭，何禹、湯所能擬？陛下聖德含光，規模宏遠，雖文、武之烈，實無以加。何用臨朝對眾，與之校量。將謂天下已定，不藉其力，復以萬乘至尊，與臣下爭功。臣備員近樞，非敢知獻替事，輒陳狂直，伏待菹醢。」太宗深納之，俄遷侍中。

高宗朝，晉州地震，雄雄有聲，經旬不止。高宗以問張行成，行成對曰：「陛下本封於晉，今晉州地震，不有徵應，豈使然哉！夫地，陰也，宜安靜而乃屢動。自古禍生宮掖，釁起宗親者，非一朝一夕，或恐諸王公主謁見頻煩，乘間伺隙；復恐女謁用事，臣下陰謀。陛下宜深思慮，兼修德以杜未萌。」高宗深納之。

則天以武承嗣為左丞相。李昭德奏曰：「不知陛下委承嗣重權，何也？」則天曰：「我子侄，委以心腹耳。」昭德曰：「若以姑侄之親，何如父子？何如母子？」則天曰：「不如也。」昭德曰：「父子、母子尚有逼奪，何諸姑所能容？使其有便可乘，寶位其能安乎？陛下之子，受何福慶，而委重權於侄手？事之去矣！」則天懼曰：「我未思也。」即日罷承嗣政事。

太宗射猛獸於苑內，有群豕突出林中，太宗引弓射之，四發，殪四豕。有一雄豕直來沖馬，吏部尚書唐儉下馬搏之。太宗拔劍斷豕，顧而笑曰：「天策長史，不見上將擊賊耶，何懼之甚？」儉對曰：「漢祖以馬上得之，不以馬上理之。陛下以神武定四方，豈復逞

雄心於一獸？」太宗善之，因命罷獵。

太宗言尚書令史多受賂者，乃密遣左右以物遺之，司門令史果受絹一匹。太宗將殺之，裴矩諫曰：「陛下以物試之，遽行極法，誘人陷罪，非『道德、齊禮』之義。」乃免。

張玄素，貞觀初，太宗聞其名，召見，訪以理道。玄素曰：「臣觀自古以來，未有如隋室喪亂之甚，豈非其君自專，其法日亂？向使君虛受於上，臣弼違於下，豈至於此！且萬乘之主，欲使自專庶務，日斷十事而有五條不中者，何況萬務乎？以日繼月，以至累年，乖謬既多，不亡何待？陛下若近鑒危亡，日慎一日，堯舜之道，何以加之！」太宗深納之。

太宗幸九成宮，還京，有宮人憩滻川縣官舍。俄而李靖、王珪至，縣官移宮人於別所而舍靖、珪。太宗聞之，怒曰：「威福豈由靖等？何為禮靖等而輕我宮人！」即令按驗滻川官屬。魏徵諫曰：「靖等，陛下心膂大臣；宮人，皇后賤隸。論其委任，事理不同。又靖等出外，官吏訪闕廷法式朝覲，陛下問人疾苦。靖等自當與官吏相見，官吏不可不謁。至於宮人，供養之外，不合參承。若以此罪，恐不益德音，駭天下耳目。」太宗曰：「公言是。」遂舍不問。

谷那律，貞觀中為諫議大夫，褚遂良呼為「九經庫」。永徽中，嘗從獵，途中遇雨，高宗問：「油衣若為得不漏？」對曰：「能以瓦為之，不漏也。」意不為畋獵。高宗深賞焉。賜帛二百匹。

武德初，萬年縣法曹孫伏伽三上表，以事諫。其一曰：「陛下貴為天子，富有天下，凡曰蒐狩，須順四時。陛下即位之明日，有獻鷂雛者，此乃前朝之弊風，少年之事務，何意今日行之？又聞相國參軍盧牟子獻琵琶，長安縣丞張安道獻弓箭，並蒙賞賚。但普天之下，率土之濱，莫非王臣。陛下有所欲，何求不得，豈少此物乎？」其二曰：「百戲散樂，本非正聲，此謂淫風，不可不改。」其三曰：「太子諸王左右群寮，不可不擇。願陛下納選賢才，以為寮友，則克安磐石，永固維城矣。」高祖覽之悅，賜帛百匹，遂拜為侍御史。

武德四年，王世充平後，其行臺僕射蘇世長以漢南歸順。高祖責其後服。世長稽首曰：「自古帝王受命，為逐鹿之喻，一人得之，萬夫斂手。豈有獵鹿之後，忿同獵之徒，問爭肉之罪也？」高祖與之有舊，遂笑而釋之。後從獵於高陵，是日大獲，陳禽於旌門。

高祖顧謂群臣曰：「今日畋，樂乎？」世長對曰：「陛下廢萬幾，事畋獵，不滿十旬，未為大樂。」高祖色變，既而笑曰：「狂態發耶？」對曰：「為臣私計則狂，為陛下國計則忠矣。」嘗侍宴披香殿，酒酣，奏曰：「此殿隋煬帝之所作耶？何雕麗之若是也！」高祖曰：「卿好諫似直，其心實詐。豈不知此殿是吾所造，何須詭疑是煬帝？」對曰：「臣實不知。但見傾宮、鹿臺，琉璃之瓦，並非帝王節用之所為也。若是陛下所造，誠非所宜。臣昔在武功，幸當陪侍。見陛下宅宇才蔽風霜，當此時亦以為足。今因隋之侈，人不堪命，數歸有道，而陛下得之，實謂懲其奢淫，不忘儉約，今於隋宮之內，又加雕飾，欲撥其亂，寧可得乎？」高祖每優容之。前後匡諫諷刺，多所宏益。

張文素為給事中。貞觀初，修洛陽宮，以備巡幸，上書極諫。太宗善之，賜彩三百匹。魏徵嘆曰：「張公論事，遂有回天之力。可謂仁人之言，其利博哉！」

太宗將幸九成宮，馬周上疏諫曰：「伏見明敕，以二月二日幸九成宮。臣竊惟太上皇春秋已高，陛下宜朝夕侍膳，晨昏起居。今所幸宮，去京三百餘里，鑾輿動軔，俄經旬日，非可朝發暮至；脫上皇或思感，欲即見陛下者，將何逮之。且車駕今行，本意避暑；則上皇尚留熱處，而陛下自逐涼處。溫清之道，臣切不安。」太宗稱善。

房玄齡與高士廉偕行，遇少府少監竇德素。問之曰：「北門近來有何營造？」德素以聞。太宗謂玄齡、士廉曰：「卿但知南衙事，我北門小小營造，何妨卿事？」玄齡等拜謝。魏徵進曰：「臣不解陛下責，亦不解玄齡等謝。既任大臣，即陛下股肱耳目，所營造何容不知？責其訪問官司，臣所不解。陛下所為若是，當助陛下成之；所為若非，當奏罷之：此乃事君之道。玄齡等所問無罪而陛下責之，玄齡等不識所守。臣實不喻。」太宗深納之。

總章中，高宗將幸涼州。時隴右虛耗，議者以為非便。高宗聞之，召五品以上，謂曰：「帝王五載一巡狩，群後四朝，此蓋常禮。朕欲暫幸涼州，乃聞中外咸謂非宜。」宰臣以下莫有對者。詳刑大夫來公敏進曰：「陛下巡幸涼州，宣王略，求之故實，未虛令典。但隨時度事，臣下竊有所疑。高麗雖平，余寇尚梗；西道經略，兵猶未停。且隴右諸州，人戶少寡，供待車駕，備擬稍闕。臣聞中外實有竊議。」高宗曰：「既有此言，我止度隴，存問故老，蒐狩即還。」遂下詔停西幸，擢公敏為黃門侍郎。

德宗既貶盧杞，然常思之。後欲稍遷，朝臣恐懼，皆有諫疏。上問李汧公曰：「盧杞何處奸邪？」對曰：「陛下不知，此所以為奸邪也。」

馬司徒之孫始生，德宗名之曰「繼祖。」笑曰：「此有二意，謂以索系祖也。」

陸長源以舊德為宣武行軍司馬，韓愈為巡官。或譏年輩相懸。周願曰：「大蟲老鼠，俱為十二相屬，何怪之有。」旬日傳於長安中。

高貞公郢為中書舍人九年，家無制草。或曰：「前輩有制集，焚之何也？」答曰：「王言不可存於私家。」

高貞公致仕，制云：「以年致政，抑有前聞；近代寡廉，罕由斯道。」是時杜司徒年過七十，無意請老。裴晉公為舍人，以此譏之。

憲宗忽問：「京兆尹幾員？」李相吉甫對曰：「京兆三員：一員大尹，二員少尹。」人以為善對。

衢州人余長安，父叔二人為同郡方金所殺。長安八歲自誓，十七乃復仇。大理斷死。刺史元錫奏：「余氏一家，遇橫死者實二平人，蒙顯戮者乃一孝子。」引《公羊傳》「父不受誅，子得復仇」之義。時裴垍為宰相，李刑部鄘為有司，事竟不行。老儒薛伯高遺錫書：「大司寇是俗吏，執政柄乃小生，余氏子宜其死矣！」

憲宗問趙相宗儒曰：「人言卿在荊門，球場草生，何也？」對曰：「罪誠有之。雖然，草生不妨球子。」上為之笑。

鄭陽武絪常言欲為《易比》，以三百八十四爻各比人事。又云：「仁義之有莊周，猶禪律之有維摩詰，欲圖畫之，未能也。」

王相涯註《太玄》，常取以卜，自言所中多於《易》筮。

高貞公之子定，通王氏《易》。為圖，合八出，以畫八卦。上圓下方，合則為重，轉則為演。七轉為六十四卦，六甲八節備焉。著外傳二十二篇。定，小字董二，時人多以小字稱。初年七歲，讀《尚書》至《湯誓》，問父曰：「奈何以臣伐君？」父答曰：「應天順人。」又問曰：「用命，賞於祖；不用命，戮於社，豈是順人？」父不能答。年二十三，為京兆府參軍卒。

李直方嘗第果實，若貢士者。以綠李為首，楞梨為二，櫻桃為三，柑為四。蒲桃為五。或薦荔枝，曰：「寄舉之首。」又問：「栗如之何？」曰：「最有實事，不出八九。」始范曄以諸香品時輩，侯味虛撰《百官本草》，皆此類也。

宋濟老於詞場，舉止可笑。嘗試賦，語失官韻，乃撫膺曰：「宋五又坦率矣！」因此大著。後禮部上甲乙名，德宗先問：「宋五坦率否？」

伊慎每求族望以嫁子，李長榮則求時名以嫁子，皆自署為判官。奏言：「臣不敢學交質罔上。」德宗從之。

李德裕太尉未出學院，盛有詞藻，而不樂應舉。吉甫相，俾親表勉之。衛公曰：「好驢馬不入行。」由是以品子敘官也。

李吉甫為相，以武相元衡同列，事多不葉。每退，公詞色不懌。掌武啟白曰：「此出之何難！」乃請修狄梁公廟。於是武相漸求出鎮，智計已聞於早成矣。

政事上

高祖時，嚴甘羅，武功人。剽劫，為吏所拘。上謂曰：「汝何為作賊？」對曰：「饑寒交切，所以為盜。」上曰：「吾為汝君，使汝窮乏，吾之罪也。」赦之。

太宗親錄囚徒，死者二百九十人，令來年秋就刑。及期畢至，悉原之。

岑文本謂人曰：「吾見馬周論事多矣！援引事類，揚榷古今，舉要刪蕪，會文切理。一字不可加，亦不可減。聽之靡靡，令人忘倦。昔之蘇、張、終、賈，正應爾耳。」(案此條宜列《言語》，原書分門未當，多有類此)

姚崇引宋璟為御史中丞，頃之入相。宋善守法，故能持天下之政；姚善應變，故能成天下之務。二人執性不同，同歸於道；協心翼贊，以致於治。

姚元之牧荊州。受代日，民吏泣擁遮不使去；馬鞭、鐙，民皆藏留之。上聞，賜詔褒之。

玄宗宴蕃客。唐崇句當音聲，先述國家盛德，次序朝廷歡娛，又贊揚四方慕義，言甚明辯。上極歡。崇因長入人許小客求教坊判官，久之，未敢奏。一日，過崇曰：「今日崖公甚蜆鬥，欲為弟奏請，沈吟未敢。」崇謂小客有所欲，乃贈絹兩束。後數日，上憑小客肩，行永巷中。小客曰：「臣請奏事。」上乃推去之，問曰：「何事？」對曰：「臣所奏，坊中事耳。」小客方言唐崇，上遽曰：「欲得教坊判官也？」小客蹈舞曰：「真聖明，未奏即知。」上曰：「前宴蕃客日，崇辭氣分明，我固賞之，判官何慮不得？汝出報，令明日玄武門來。」小客歸以語崇，崇蹈舞歡躍。上密敕北軍曰：「唐崇來，可馳馬踐殺之。」明日，不果殺。乃敕教坊使範安及曰：「唐崇何等，敢幹請小客奏事？可決杖，遞出五百里外。小客更不須令來。」散樂呼天子為「崖公」，以歡為「蜆鬥」，以每日在至尊左右為「長入。」

顏魯公真卿為監察御史，充河西隴右軍試覆屯交兵馬使。五原有冤，獄決乃雨，郡人呼「御史雨」。

玄宗禦勸政樓大酺，縱士庶觀看百戲，人物嗔咽，金吾衛士指遏不得。上謂力士曰：「吾以海內豐稔，四方無事，故盛為宴樂，與萬姓同歡；不謂眾人喧鬧若此，汝有何計止之？」力士曰：「臣不能止也。請召嚴安之處分打場，以臣所見，必有可觀。」上從之。安之周行廣場，以手板畫地，示眾曰：「逾此者必死！」是以終日酺宴，咸指其畫曰：「嚴公界境。」無人敢犯者。

玄宗所幸美人，忽中夜夢見人召去，縱酒密會，極歡盡意，醉厭而歸。覺來流汗倦怠，忽忽不樂，因言於上。上曰：「此術人所為也。汝若復往，但隨時以物記之，必驗。」其夕熟寐，飄然又往。美人半醉，見石硯在前席，密以手文印於曲房屏風上。寤而具啟。上乃潛令人詣宮觀求之，果於東明觀中得其屏風，手文尚在，所居道流已潛遁矣。

開元中，山東蝗。姚元崇奏請遣使分捕。上曰：「蝗蟲，天災也，由朕不德而致焉。卿請捕之，無乃違天乎？」崇曰：「《大田》之詩『秉畀炎火』者，捕蝗之術也。古人行之於前，陛下用之於後。行之所以安農除害，國之大事也，陛下熟思之！」上曰：「事既古，用可救時，朕之心也。」遂行之。是時中外咸以為不可，上謂左右曰：「與賢相討論已定。捕蝗之事，敢議者死。」自是所司結奏，捕蝗十分去四。

進士王如泚者，妻公以伎術供奉玄宗，欲與改官，拜謝而請曰：「臣女婿王如泚見應進士舉，伏望聖恩回授，乞一及第。」上許之，宣付禮部宜與及第。侍郎李暐以諮執政，

右相曰：「王如泚文章堪及第否？」暐曰：「與亦得。」右相曰：「若爾，未可與之。明經、進士，國家取材之地。若聖恩優異，差可與官。今以及第與之，將何以觀材？」即自奏聞。居二日，如泚賓朋燕賀，車騎盈門。忽中書門下牒禮部：「王如泚可依例考試。」聞之罔然自失。

張九齡累歷刑獄之司，無不察。每有公事，胥吏未敢訊劾，先稟於九齡。召囚面訊曲直，口占案牘，無輕重，皆引服。

張延賞為河南尹，官吏有過，未曾屈辱。所犯既頻，不可容者，但謝遣之。先自下拜，立與之辭，即令郡官祖送。由是寮屬敬憚，各修飭，河南大治。

德宗時，李納陸梁，上表欲進錢五百萬。上怒謂丞相曰：「朕豈藉進奉！」崔文公曰：「陛下欲知真偽不難，但詔納便以回賜三軍，即其情露矣。納若遵詔，是陛下恩給三軍；納若不從，是其樹怨於軍中也。」上曰：「賜之何名？」祐甫曰：「兩河用軍已來，天平功居多，朝廷未及優賞。」上以為然。詔至，納慚恚，構疾而終。

廣德二年，春三月，敕工部侍郎李棲筠、京兆少尹崔汧拆公主水碾硙十所，通白渠支渠，溉公私田，歲收稻二百萬斛，京城賴之。常年命官皆不果敢，二人不避強禦，故用之。

閻伯玙，袁州刺史。時征役繁重，袁州特為殘破，伯玙專以惠化招撫，逃亡皆復。鄰境慕德，繈負而來。數年之間，漁商闐湊，州境大理。及改撫州，百姓相率而隨之，伯玙未行，或已有先發。伯玙於所在江津見航，問之。皆云：「從袁州來，隨使君往撫州。」前後相繼，吏不能止，其見愛如此。到職一年，撫州復治。代宗聞之，徵拜戶部侍郎，未至，卒。李封為延陵令，吏人有罪，不加杖罰，但令裹碧頭巾以辱之。隨所犯輕重，以日數為等級，日滿乃釋。吳人著此服出入，州鄉以為大恥，皆相勸勵無敢犯，賦稅常先諸縣。既去官，竟不捶一人。

劉晏為諸道鹽鐵轉運使，時軍旅未寧，西蕃入寇，國用空竭，始於揚州轉運船，每以十隻為一綱，載江南穀麥，自淮泗入汴，抵河陰，每船載一千石。揚州遣軍將押至河陰之門，填闕一千石，轉相受給，達太倉，十運無失，即授優勞官。汴水至黃河迅急，將吏典主，數運之後，無不發白者。晏初議造船，每一船用錢百萬。或曰：「今國用方乏，宜減其費。五十萬猶多矣。」晏曰：「不然。大國不可以小道理，凡所創置，須謀經久。船場既興，即其間執事者非一，當有贏余及眾人。使私用無窘，即官物堅固，若始謀便

朘削，安能長久？數十年後，必有以物料太豐減之者。減半，猶可也；若復減，則不能用。船場既墮，國計亦圮矣。」乃置十場於揚子縣，專知官十人，競自營辦。後五十餘歲，果有計其餘，減五百千者，是時猶可給。至咸通末，院官杜侍御又以一千石船，分造五百石船兩舸，用木廉薄。又執事人吳堯卿為揚子縣官，變鹽鐵之制，令商人納榷，隨所送物料，皆計折納，勘每船板、釘、灰、油、炭多少而給之。物復賸長。軍將十家，即時委弊。

韓晉公鎮浙西地，痛行捶撻，人皆股慄。時德宗幸梁洋，眾心遽惑。公控領十五部人不動搖，而遍懲里胥。或有詰者，云：「里胥聞(原註：蓋或問其故，而雲答之之語也)擒賊不獲，懼死而逃，哨聚其類，曰：『我輩進退皆死，何如死中求生乎？』乃撓村劫縣，浸蔓滋多。且里胥者，皆鄉縣豪吏，族系相依。杖煞一番老而狡黠者，其後補署，悉用年少，惜身保家，不敢為惡矣。今上在外，不欲更有小寇以撓上心。」其旨如此。其里胥不杖死者，必恐為亂，乃置浙東營吏，俾掌軍籍，衣以紫服，皆樂為之，潛除酋豪，人不覺也。又痛斷屠牛者，皆暴屍連日。謂人曰：「草賊非屠牛釀酒，不成結構之計。深其罪，所以絕其謀耳。」當此際，賊皆失圖。

德宗躬親庶政，中外除授皆自攬。監察裏行浙東觀察判官趙儉特授高陵縣令，裴尚書武亦自郿坊監宰櫟陽，二人同制。後數日，因遊苑中，有執役者，上問：「何處人？」云：「是高陵百姓。」上曰：「汝是高陵人也，我近為汝扌柬得一好長官，知否？」儉，貞元六年進士及第，又制策登科。

韋皐薨，行軍司馬劉辟知留後，率將士逼監軍使，請奏命辟為帥，以殉軍情。旋舉兵扼鹿頭關下蜀。蜀帥李康棄城走。上敕宰臣選將討伐。杜黃裳曰：「保義節度使劉、武成節度使高崇文，皆剛毅忠勇可用。」上曰：「二人誰為優？」黃裳曰：「劉自涿州拔城歸闕，扶老攜幼，萬人就路，飲食舒慘，與眾共之。居不設樂，動拘法令，峻嚴整肅，人望而畏。付以專征，必著勛績。」(原註：，濟之弟。濟繼怦鎮幽州，任瀛州刺史，與濟有隙，濟欲害之。母氏潛報，乃誓拔所部歸闕。不由驛路而行，秋毫不犯。朝廷優遇，乃割鳳翔府普潤、麟遊等縣為行秦州。以普潤為理所，保義為軍號。拜行秦州刺史，充保義軍節度使。所領將十營於此。鎮普潤七年，後鎮涇原)上曰：「卿選劉，甚得其人，然卿慮亦未盡。馭眾嚴肅，固是良將。性本倔強，與濟不葉，危急歸命，河朔氣度尚在。常聞郁郁扼腕，恨不得名藩，應有深意。若征伐有功，須令鎮西川以為寵。況全蜀重地，數十年間，碩德名臣，方可寄任。生長幽燕，只知盧龍節制，不識朝廷憲章。向者幽系幕吏，杖殺縣令，皆河朔規矩，我亦為之容貸。若使鎮西川，是自掇心腹疾。不如崇文，

久將親軍，寬和得眾，用兵沈審。」乃命為西川行營節度使。崇文下劍門，長子曰暉，不當矢石，特斬之以勵。師次綿州，斬磽州節度使李康，疏康擅離征鎮，不為拒敵。(原註：當時議者雲康任懷州刺史，收殺武陟尉，即崇文判官宋君平之父。崇文乘此事為之報)入成都日，有若閑暇，命節級將吏，凡軍府事無巨細，一取韋皐故事。一應為辟協從者，但自首並不問。韋皐參佐房式、韋乾度、獨孤密、符載、郤士美(原註：本名犯文宗廟諱)，皆即論薦。館驛巡官沈衍、段文昌，辟迫令刺按，禮同上介，亦接諸公後謁。崇文謂文昌曰：「公必為將相，未敢奉薦。」叱起沈衍，令梟首於驛門外。舉酒與諸公盡歡，俳優請為劉辟責買戲，崇文曰：「是大臣謀反，非鼠竊狗盜。國家自有刑法，安得下人輒為戲弄？」杖優者，皆令戍邊。(原註：房式除給事中，韋乾度除兵部郎中，獨狐密除起居郎，郤士美除太常博士，符載除秘書郎，並未到謁而命下)劉辟就擒，得侍妾二人，皆殊色。監軍使請進上。崇文曰：「謬當重寄，初收大藩，且要境內肅清，萬姓復業，以寬聖慮。進美婦人，作狐魅天子意，崇文此生不為也。」遽命配鰥處將校。(原註：上聞之語內臣曰：「崇文得殊色，不進來，又不自留，是忠直也，是田舍人也。」)三年為蜀帥，惠化大行。不事威儀，禮賢接士。身與子弟車服玩用無金玉之飾。一朝謂監軍從事曰：「崇文，河北一健兒，偶然際會，累立戰功，國家酬獎亦極矣。西川是宰相回翔地，崇文叨居已久，豈宜自安？但得為節制邊鎮，死於王事，誠願足矣。」乃陳讓請邠寧，以至於卒。

憲宗寬仁大度，不妄喜怒。便殿與宰臣論政事，容貌恭肅。延英入閣，未嘗不以天下憂樂為意。四方進女樂皆不納。謂左右曰：「嬪御已多，一旬之中資費盈萬，豈可更剝膚取髓，強娛耳目！」其儉德憂民如此。

吳元濟亂淮西，以宰相裴度為元帥，召對於內殿，曰：「蔡賊稱兵，昨晚擇帥甚難。天子用將帥，如造大船，以越滄海。其功既多，其成也大，一日萬里，無所不留。若乘一葦，而蹈洪流，即其功也寡，其覆也速。朕今托卿以摧狂寇，可謂一日萬里矣。」度曰：「臣雖不才，敢以死效命。」因泣下沾衿，上亦為之動容。

憲宗時，權長孺知鹽福建院。贓敗，有司上其獄。崔相群救曰：「此德輿族子。」上曰：「德輿不合有子弟犯贓。使德輿自犯，朕且不赦。」後知其母老，免死，杖一百，流康州。

宣平鄭相之銓衡也，選人相賀得其入銓。劉禹錫弟某為鄭銓註潮州尉，一唱，唯唯而出。鄭呼之卻回。鄭曰：「如此所試，場中無五六人；一唱便受，亦無五六人。此而不獎，

何以銓衡？公要何官，去家穩便？」曰：「家住常州。」乃註武進縣尉。選人翕然畏而愛之。及後作相，選官，又稱第一，宜其有後於魯也。

又陳諷、張復元，各註畿縣尉。請換縣，允之。既而張卻請不換，鄭榜子引張，才入門，報已定，不可改。時人服之。

相國晉公裴度出鎮興元，因入覲，值范陽節度使朱克融因春衣使，奏曰：「使者傲，賜衣惡，軍士皆無衣，兼請之。又聞車駕幸東都，請以丁匠五千，先理宮寢。」敬宗召公問，公對曰：「克融凶騃者，此將滅之徵也。欲挫之，則曰：『所遣工役當令供待，速行也。』若欲緩之，則發一詔曰：『聞中官慢易，俟歸，當痛責之。春服，所司之制，我已罪之也。灞洛之幸，職司所供，固不煩士卒也。三軍請衣，吾無所愛，但非徵役例。』」克融卻出使，宴賂命回，乃賚瑞寶以獻。不數月，克融果死。

李衛公鎮浙西，甘露僧知主事者訴交代常住什物為前主僧隱沒金若干兩。引證前數年皆遞相交割傳領，文籍分明。且初上之時交領分兩既明，交割之日不見其金。引慮之際，公疑其未盡，微以意揣之。僧乃曰：「居寺者樂於知事，前後主之者，積年以來，空交分兩文書，其實五金矣。群僧以某孤立，不雜輩流，欲由此擠之。」因流涕言其冤狀。公曰：「此非難也。」俛仰之間，曰：「吾得之矣。」乃立召兜子數乘，命關連僧人對事。咸遣坐檐子，下簾，指揮門下，不令相對。命取黃泥，各令模交付下次金樣，以憑證據。僧既不知形狀，竟模不成。數輩等皆伏罪。

寶歷中，亳州雲出聖水，服之愈宿疾，亦無一差者。自洛已來及江西數十郡，人爭施金，貸之衣服，以飲焉。獲利千萬，人轉相惑。李德裕在浙西，命於大市集人，置釜取其水，設司取豬肉五斤煮，云：「若聖水也，肉當如故。」逡巡熟爛。自此人心稍定，妖者尋而敗露。

敬宗時，吏部郎韋顗，宰相忠貞公見素之孫，大歷中刑部員外郎襲靈昌公益之子，孝友貞重。未卯角，繼踵大鬻，成長謝事，終身抱戚。及釋褐，命服裹衣不釋絹素。博覽群書，不為諷詠。嗜學強記，自筮仕至夕拜，秉筆記錄，不暫廢輟。士流出身，內外揚歷，行能所立，其材何適，必廣詢搜載於別錄。武臣謀將，毅勇忠廉，可將千人，可將萬人，可攻可守，無不博記其姓名。州縣征賦重輕，物產繁闕，雕殘富庶，風俗裏路，山川險易，兵甲強弱，無不備詳。山澤利害，國用經費，凡曰能吏，與之較量濟物澤人、除苛靜理之術，蔚為吏師。外國所習，邊疆控扼，曾經歷者，無不與之論。洞曉天之數術，

陰陽《易》象，四方災沴，朝廷休寧，無不先知。丞相裴公垍、韋公貫之、李公絳、崔公群、蕭公俛，皆布衣舊，繼登臺衮。每有朝廷重事，廟謀未決者，必資於韋公。及敷奏施行，咸稱折中。或尹京推鎮，銜命難理之邦，命屬未之定(案：此句疑有脫誤)其人，咨於韋。韋曰：「某寬和通簡，某剛勁峻急，某恤物利人，某殘刻執滯，某明於辯博，某練達刑書，某可以任繁劇，某可以輯雕瘵。裨贊朝略，未嘗有私。性沈厚容納，進退情理。而士大夫親昵交友，莫能知者。五丞相敬服，以為龜鏡，相顧而嘆曰：「吾輩五人智慮，自昏及曉籌度事，不逮韋公垍唾之間。房、杜、姚、宋，相業著於簡書，吾恨不得親承規矩；韋公之才，但恐房、杜、姚、宋，不相遠也。」

劉桂州棲楚為京兆尹，號令嚴明，誅罰不避權勢。先是京城惡少及屠沽商販多系名諸軍，幹犯府縣法令，有罪即逃入軍中，無由追捕。劉公為尹，一皆窮治。有匿軍中名目，自稱百姓者，罪之。坊市奸偷宿猾屏跡。嘗有儒生入市，市內有一軍人，乘醉誤突生驢過，旁諸少年噪曰：「癡男子，尚敢近衣冠也！」與屬吏言，不傷氣，未嘗叱責一官人。常謂府縣官曰：「諸公各自了本分公事，晴天美景，恣意遊賞，勿致拘束。」

權實子範，為殿中侍御史知巡。有小吏從市求取，事發，笞十數。他日復有如此者，白於臺長，杖背十五。同列疑其罪同罰異。權對曰：「前史所取者，名屬左軍，臺之威令不振久矣，百司尚有不稟奉者，況憑禁軍之勢耶！彼受賄於此輩，猶是抑豪強，可以矜減。後吏則挾臺之威以恐百姓，杖背猶為至輕。

張傑夫前白襄州從事至京，失馬，臺中三院多親友，為求馬價。同列或有郤，不肯署字，權獨先署，謂眾曰：「某向不與張熟，但聞其在窮喪馬，正當求祿求知之際，不可使徒行。且一千何足為輕重？」

開成中，李石作相兼度支。一日早朝中箭，遂出鎮江陵。自此詔宰相坐檐子，出入令金吾以三千人宿直。李衛公復相，判云：「在具瞻之地，自有國容；居無事之時，何勞武備？所送並停。」(原註：李衛公初入相是大和七年，居李石之前，衛兵不因李事。記之者有誤)

武宗將賜杜悰之子無逸衣，所司條列其目衫色奉進。上曰：「不可賜白衣。又其年幼未有官，不可假以服色。但賜青衣無衫可也。」

會昌中，晉陽令狄惟謙，梁公之後，善為政。州境亢陽，涉春夏，數百里水泉耗竭。禱

於晉祠者數旬，無應。有女巫郭者，攻符術厭勝之道。有監軍攜至京師，因緣出入宮掖。其後歸，遂號「天師。」天既久不雨，境內莫知所為，皆曰：「若得天師至晉祠，則旱不足憂矣。」惟謙請於主帥，曰：「災厲流行，甿庶焦灼。若非天師一救，萬姓恐無聊生。」於是主帥親自為請，巫者許之。惟謙具幡蓋，迎自私室，躬為控馬。既至祠所，盛設供帳飲饌。自旦及夕，立於庭下，如此者兩日。語惟謙曰：「為爾飛符於上帝，請雨三日，雨當足矣。」觀者雲集，三夕，雨不降。又曰：「此土災沴，亦由縣令無德。為爾再請，七日當有雨。」惟謙引罪於己，奉之愈恭。及期，又無應，郭乃驟索馬入州宅。惟謙曰：「天師已為百姓此來，更乞祈禱。」勃然怒罵曰：「庸瑣官人，不知禮！天時未肯下雨，留我復奚為？」惟謙謝曰：「明日排比相送。」遲明，郭將歸，肴醴一無所設。坐於堂上，大怒。曰：「左道女子，妖惑日久，當須斃此，焉敢言歸？」叱左右曳於神堂前，杖背三十，投於潭水。祠後有山極高，遂令設席焚香，端笏立於其上。闔縣駭云：「長官打殺天師。」馳走者紛紜。祠上忽有雲如車蓋，覆惟謙。逡巡四合，雷震數聲，甘澤大澍數尺。於是士民自山頂擁惟謙而下。州將初責以專殺巫者，既而嘉其精誠有感，與監軍表言其事，制書褒曰：「狄惟謙劇邑良才，忠臣華胄。睹此天厲，將殫下民，當請禱於晉祠，類投巫於鄴縣。曝山極之畏景，事等焚軀；起天際之油雲，法同剪爪。遂使旱風潛息，甘澤施流。昊天猶鑒於克誠，余誌豈忘於褒善。特頒朱紱，俾耀銅章。勿替令名，更昭殊績。」賜章服，並錢五十萬。後歷絳、隰二州刺史，所治皆有名稱。

盧元公鈞鎮北都，推官李璋幕中飲酒醉，決主酒軍職衙前虞候。明日，元公出赴行香，其徒百八十人橫街見公，論無小推巡決得衙前虞候例，元公命收禁責狀。至衙，命李推官所決者更決配外鎮，其餘虞候各罰金，內外不測。璋惶恐，衣公服求見。公問：「何事公服？請十郎袴衫麻鞋相見。」璋欲引咎，公語皆不及。臨去，曰：「十郎不決衙前虞候，只決所由。假使錯誤，亦不可縱。況太原邊鎮，無故二百虞候橫攔節度使，須當挫之。」璋後為尚書右丞。

盧公鎮太原，同日補左右都押衙。其牒置案前階上，補右者先自探之，展見「右」字，卻摺於階上，退身致詞云：「在軍門幾十年，前後主辦，未嘗敗績。伏蒙右補，情有嫌郁，謹未敢受。」公曰：「君近前。君知軍中無年勞，知有拔卒為將否？君不同蔡襲，有功朝廷，合議超寵。」其人未遜，公復召前，並排衙大校悉前，曰：「君快恨右補都衙軍，不見盧鈞耶？」軍中見節使自呼姓名，皆悚然。「盧鈞進士出身，歷中外五十年，豈不消中書一頓飯？臨年暮齒，亦是得一裹香紙，合如何？」於是牙中感泣，領拜謝而去。蔡受左都押衙，即日表薦為上將軍，尋建幢，節鎮湖南。

武宗好神仙，道士趙歸真者，出入禁中，自言數百歲，上頗敬之。與道士劉元靖力排釋氏，上惑其說，遂有廢寺之詔。宣宗即位，流歸真於嶺南，戮元靖於市。

宣宗性至孝，奉養鄭太后於大明宮，不為別宮。舅鄭光為平盧、河中兩鎮節度使。大中七年，自河中來朝。上詢其政事，光不知文字，對皆鄙俚。上命留光奉朝謁。後以光生計為憂，乃厚賜金帛，不復更委方鎮。

宣宗微行至德觀，有女道士盛服濃妝者，赫怒歸宮，立召左街功德使末叔康，令盡逐去，別選男子二人，住持其觀。

武宗於大明築望仙臺，其勢中天。宣宗即位，殺道士趙歸真，而罷望仙臺院。大中八年，復命葺之。右補闕陳嘏已下面論其事，立罷之，以其院為文思院。

宣宗能納諫。李璲除嶺南節度，已命中使頒旄節矣，給事中蕭仿封還詔書。上正聽樂，不暇別差中使，謂伶人曰：「汝可就李璲宅，卻喚使來。」旄節及璲門而返。劉潼自鄭州刺史除桂州觀察，右諫議大夫鄭裔綽上疏言不可。中使至鄭，賜告身已數日，亦命追還。

宣宗命相，一出於己。嘗詔樞密院，兵部侍郎判度支蕭鄴可同中書門下平章事，仰揮學士院降麻處分。樞密使王歸長、馬公儒以鄴先判度支，再審聖旨，未審下落，抑或仍舊？上疑左右黨蕭，乃詔翰林院，戶部侍郎判戶部事崔慎由，可工部尚書平章事，落下判戶部。

故事：京兆尹在私第，但奇日入府，偶日入遞院。崔郾為京兆尹，囚徒逸獄，始命造京兆尹廨宅，京兆尹不得離府。宣宗以崔罕、郾並敗官，面召翰林學士韋澳授之，便令赴任。上賜度支錢二萬貫。令造府宅。澳公正方嚴，吏不敢欺。委長安縣尉李信主其事，造成廨宇，極一時壯麗，尚有羨緡卻進，澳連書信兩上下考。

京兆府進士、明經解送，設殊、次、平等三級，以甄行能，其後撓於權勢而不行。宣宗時，韋澳為尹，榜曰：「禮部舊格，本無等第；京府解送，不當區分。今年所送省進士、明經等，並以納策試前後為定，更不分等第之限。」詞科本以京兆等第為梯級，建中二年，崔元翰、崔敖、崔備三人，府元、府副、第三人；於邵知貢舉，依次放及第，蓋推

崇藝實不能易也。自文學道喪，朋黨弊興，紛競既多，澳雖憤澆弊而革之，然人亦惜其故事之廢。

牛叢任拾遺、補闕五年，多論事，上密記之。後自司勛員外郎為睦州刺史，入謝，上命至軒砌，問曰：「卿頃任諫官，頗能舉職，今忽為遠郡，得非宰臣以前事為懲否？」叢曰：「新制：未任刺史縣令，不得任近侍官。宰臣以是獎擢，非嫌忌也。」上曰：「賜紫。」叢謝畢，前曰：「臣所衣緋衣是刺史借服，不審陛下便賜臣紫，為復別有進止？」上遽曰：「且賜緋。」上慎重名器，未嘗容易，服章之賜，一朝無濫邀者。

李藩自司勛郎中，知制誥，衣綠如故。鄭裔綽自給事以論駁楊漢公忤旨，出商州刺史，始賜緋。沈珣自禮部侍郎為浙東觀察，方賜紫。苗恪自司勛員外郎，除洛陽縣令，藍衫赴任。裴處權自司封郎中出河南少尹，到任，本府奏薦賜緋，給事中崔罕駁還。手詔褒之，曰：「有不當，卿能駁還，職業既修，朕何所慮？」